

北诗镇人民政府文件

北政发〔2022〕2号

北诗镇人民政府 关于对地质灾害点部分住户拆迁的 实施方案

为了彻底解决地质灾害对部分村民住房的威胁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有关农村地质灾害治理拆迁的政策要求，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报高平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同意，现对庄上村、上沙壁村、北诗村 19 户地址灾害点威胁户实施拆除搬迁项目工程，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组 长：王梅梅

副组长：康建国

成 员：牛延鹏 崔丽云 胡建珍 郭志鹏 李俊杰

张 峰 秦继刚 李 洋 靳涛明 许世通

李环仁 刘 峰 韩香香 李俊伟

二、项目前期工作

1、组织相关人员摸底调查，宣传上级有关地质灾害治理的相关政策，做好拆除搬迁户的思想工作，不包办，保证拆除搬迁户主动自愿。

2、同拆除搬迁户签订拆除搬迁补偿协议，帮助拆迁户解决住房。

三、项目实施

1、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整理相关资料并上报，积极主动协调相关部门申请资金。

2、资金到位后，组织拆除搬迁户对原住房进行拆除，根据进度拨付资金。

3、资金拨付后，相关村要组织拆除搬迁户清理建筑垃圾，进行土地复垦，复垦的土地要符合耕种要求。

4、复垦后的耕地由村集体所有，村委要加强对土地的管理，不能荒芜。

四、项目竣工验收

1、土地复垦完成后，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，

验收合格后申请拨付剩余资金。

2、村委要做好善后工作，不能因此出现信访问题。

五、总结及资料归档

对项目进行全面总结，将所有的资料归并建档。

2022年1月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